

竺摩大師述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話

松山 修聖寺 恭印

B/42
20/08

竺摩大師述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話

松山 修聖寺 恭印



普爲出資印贈及讀誦受持
展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除滅國泰民康寧
出資印贈者誦持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先亡獲超昇
所求皆果遂隨願得注生
法界諸含識同證無上道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 講述者：竺摩大師
- 倡印者：修聖寺
- 流通處：台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66號
電話：(02) 7281500・72650791
- 承印者：錦立印刷製版有限公司
板橋市中山路二段531巷32號三樓
電話：(02) 9624246・9624248
傳真：(02) 9593933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印

替父母求生淨土始言大孝

南無阿彌陀佛

爲自己多種福田方報親恩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話 目次

一 畧解經題

甲一	金剛	二
甲二	般若	三
甲三	金剛般若	九
甲四	波羅蜜	二
甲五	經	三
甲六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四

二 泛論般若

甲一	般若是佛法的眼睛	一五
甲二	般若的傳譯與倡盛	一九
甲三	各宗派學者眼中的般若	二二

甲四 般若的無得和禪宗的頓悟……………二五

三旁稽譯史

甲一 稽譯史……………二八
甲二 叙譯者……………二九

四正釋經文

甲一 序述分……………三二
乙一 通序……………三三
乙二 別序……………三九
甲二 正宗分……………四二
乙一 請說……………四二
乙二 正說……………五〇
丙一 許說……………五〇
丙二 樂聞……………五一
丙三 正說……………五一

丁一 示宗體正答三問……………五—

戊一 答云何發心……………五—

己一 發廣大心……………五—

己二 最勝心……………五五

己三 無對待心……………五七

己四 無顛倒心……………五九

戊二 答云何應住……………六二

戊三 答云何降伏……………六六

己一 法說……………六六

己二 譬說……………六九

己三 合說……………七〇

己四 結勸……………七〇

丁二 斷諸疑別申餘義……………七一

戊一 斷所行疑……………七一

己一 三斷一校……………七一

庚一 斷疑……………七一

辛一 斷佛身有相疑……………七一

辛二 斷般若實信疑……………七七

辛三 斷有證有說疑……………七八

庚二 校福……………九六

己二 三斷二校……………〇〇

庚一 斷疑……………〇〇

辛一 諸聖證果疑……………〇〇

辛二 因地取法疑……………〇〇

辛三 莊嚴土身疑……………一二

庚二 校福……………一九

辛一 外財施校……………一九

壬一 正校量……………一九

壬二 釋所以……………二二

辛二 內身施校……………二四

壬一 正名校量……………二四

壬二 善現領悟……………三三

壬三 持經勝德……………一四〇

己三 三斷一校……………一四二

庚一 斷疑……………一四二

辛一 持法苦行招苦疑……………一四二

辛二 離相不成聖果疑……………一五一

辛三 實相或證不證疑……………一五四

庚二 校福……………一五五

辛一 持法福勝……………一五五

辛二 施身校量……………一五七

辛三 廣歎聖德……………一六〇

壬一 獨被大乘德……………一六〇

壬二 天人供尊德……………一六四

壬三 能消宿業德……………一六五

壬四 供讀校量德……………一六七

辛四 結歎難思……………一六九

戊二 斷行人疑……………一七〇

己一 重述宗本……………一七〇

己二 進斷所疑……………一七四

庚一 無人修因證果疑……………一七四

庚二 無人度生嚴土疑……………一七七

戊三 斷行果疑……………一八一

己一 斷三輪疑……………一八一

庚一 別斷三輪疑……………一八一

辛一 意輪見知……………一八一

壬一 示佛所悉見……………一八一

壬二 示佛悉知……………一八四

辛二 身輪福相……………一八九

壬一 明福相……………一八九

壬二 示身輪……………一九〇

辛三 語論說法……………一九三

庚二 總斷難信疑……………一九五

己二 斷三相疑……………一九七

	庚一	成正覺疑	一九七
	庚二	轉法輪疑	一九八
	庚三	度衆生疑	二〇〇
	己三	斷三身疑	二〇三
	庚一	卽應觀眞疑	二〇三
	庚二	報化斷滅疑	二〇六
	庚三	法化非一異疑	二一一
	辛一	正顯法化非一異	二一一
	辛二	喻顯法化非一異	二一二
	己四	斷三德疑	二一六
	庚一	斷德疑	二一六
	庚二	恩德疑	二一九
	庚三	智德疑	二一九
甲三	流通分		二二二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講話

竺摩

——三十七年在澳門講

一 畧解經題

講解本經，大科分四：一略解經題，二泛論般若，三旁稽譯史，四正釋本文。平常講經，大多先提經的綱要，次釋經題；今先解經題，是要使人因名見義，先對本經得一個概念；然後再泛談般若，把般若及與般若有關係的一般情形，略為引述，亦可見到本經的經義所在。這意思，好像開門見山，先見到山的大體，獲得一個輪廓的觀念；至於山裏面的景色畢竟如何？則橫看成嶺，側看成峰，遠近東西，各各不同，那是要任憑觀者自己的眼光和智力去慢慢地觀察、欣賞、領略和品評了。

佛教解釋經題，和普通人解釋書題稍異，首先要分通題與別題。如現在說的這部經，「經」之一字為通題，是通於諸經，因部部經都可以叫做經；「金剛般若波羅蜜」七字，叫做別題，因唯局此經，他經不能用此各故。若再嚴格地講，「般若波羅蜜」五字亦通於諸部般若的，不但八部般若都用此名

，即經藏有五千多卷，其中七百多卷都是以「般若波羅蜜多」爲題名的，不過此經特重闡發金剛般若的妙義，故自得以此爲專名。其次講立題，也有人、法、喻單數立題的；也有人法、人喻、法喻雙數立題的；也有人法喻三種複數合而立題的。現在本經，是用法喻雙數立題的：金剛屬喻，般若波羅蜜屬法。今將法喻立題之義，稍微解釋如下：

甲一 金剛

金剛，有指人說的，有指物說的。如信佛的人常知有「四大金剛」；或「金剛怒目」，這是指人名說的。現在所講的金剛，是指物說的，如毗婆沙論說：『如從礦出金，從金出金剛』。則知金剛乃屬金礦中的寶石，是比金更爲精緻的。它的特性：一是堅常，堅則不壞，常則不變，即自身不爲他物所壞，且能變壞他物。二是明潔，明爲透明，能映衆物，潔則淨潔，即落在污穢之處，亦不爲污物所沾染。三是鋒利，它的力用極強極速，能摧破世間鐵石等一切堅硬的物體，而鐵石等却不能損害它。又金剛實有二種：一金剛石，是世間的寶石，世間法是沒有不可破壞的，所以也有碎壞的一天；二金剛寶，爲菩薩寶冠上的莊嚴品，是菩薩廣修福報所感得

的，才不爲他物所破壞，且有破壞他物的力用。

甲二 般若

1 世出世間的智慧 般若二字是梵文的原音，意義與我國的智慧二字相當。但爲什麼不直名智慧而用般若呢？因般若義廣，多含不翻；智慧義狹，不能代表般若的多含諸義。莊嚴法師云：『般若名含五義，智慧但是一條，非正翻譯』。又大智度論說：『般若深重，智慧輕薄，不可以輕薄智慧，稱量深廣般若』。這是把智慧指爲世間的知識學問；把般若指爲出世間的智慧。世間的知識學問，如科學哲學及一般的宗教，都是有智慧的，但這些智慧多是「世智辯聰」的小智慧，或小聰明，是從妄想執着的主觀知見上分別出來，有利有弊，利害參半的，不同出世聖者的大智慧，是純粹清淨無漏的。出世聖者的大智慧，是從「根本智」親證眞如的無分別智中產生出來的；雖也有「後得智」能分別抉擇世出世間一切性相、空有、善惡、染淨的諸法，但這已完全是掃除主觀情見的客觀的智性的抉擇，已不同世間人情見深重的主觀執着的妄想分別了。所以也有人說：世間的聰明智慧，得之鑽研世俗一般學識，由外而入於內的；佛法的般若妙

慧，是純由內在底省悟和證驗而掘發出來的那蘊藉着的無限的心地的智慧寶藏。諸佛自得此種智寶，故能自在說法，如瓶瀉水，滔滔不絕，智源無盡，就是這個緣故。這也就是世間智慧和出世智慧不同的地方。

2 智慧的離合

又智慧二字，慧苑法師在一切音義上，亦會把它分開來解釋。他說：『般若，此云慧也。西域有二名，一名般若，一名末底；智唯一名、謂之諾般，即是第十智度名也』。這說法似乎與維摩經所說的相同，維摩經說：『知衆生心念，如應說法，起於智業；不取不捨，入一相門，起於慧業』。把智慧分成智業和慧業，所謂『智以方便爲功，慧以決斷爲用』。智業屬於有，是菩薩利他方面的妙行，慧業屬於空，是菩薩自利方面的功用。小品般若說：『道慧，道種慧，一切智，一切種智』。道慧是空慧，道種慧是假（有）慧；一切智是空智，一切種智是假智。照這樣說來，在慧有空假（有），在智也有空假，智不離慧，則假即是空，慧不離智，則空又是假，空假不二，也就是智慧合一了。這是把智慧合攏來說的，可見智慧的本身，也是非空非有，即空即有，空有圓融，才顯得佛法的智慧，是圓融無碍的大智慧。有了這空有不二、圓融無碍的般若空智

，其性平等，普徧一如，故諸佛菩薩最初因地發心，便依之而發廣大的菩提心，修無相的六度行，度無量無邊的衆生，而不見有一衆生爲自己所度，誠如本經所說：『所有一切衆生之類，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如是滅度無量無數無邊衆生，實無衆生得滅度者。何以故？須菩提！若菩薩有我相、人相、衆生相、壽者相、即非菩薩』。菩薩以智慧力，了知諸法性空平等，生佛一如，依空理性，自在生活，本無佛法可得，亦無衆生可度？而爲莊嚴菩提，圓滿果德，仍不妨建水月道場，做空花佛事，度如幻衆生，使衆生菩提圓滿，也即是自己的涅槃究竟了。菩薩即依於般若，具此理趣，故願成大願，行成大行，果成大果，不然，便沒有這種大用，也不成其爲菩薩、爲佛了。故心經說：『三世諸佛依般若波羅蜜多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就因菩薩能依般若的無得正觀，修無相勝行，趣無上菩提，故能出生三世諸佛，所以說『般若爲三世諸佛之母』，便是這個意義。

3 幾種般若 般若的分類，亦有多種說法：一、二般若，即共般若與不共般若。智論百卷說：共般若（我空）是通聲聞、緣覺、菩薩三乘共

修共證的般若。不共般若（法空），是獨菩薩法，爲大乘了義之教，不與二乘共學的。

二、三般若，卽實相般若、觀照般若、文字般若。甲、實相般若，是指法界諸法如實的本相，換句通俗的話來說，就是宇宙的真理，人生的真義。能以般若智慧悟證此真理真義的，卽名之爲佛；不能悟證此理，迷昧不知的，便謂之凡夫。智論說：『般若者，卽一切諸法實相，不可破，不可壞』。這就是說的實相般若，因此般若爲諸法的本體，也是衆生具足的眞性，法爾如是，常住不滅，故不可破壞，所謂『在凡不滅，在聖不增』；生佛的懸殊，僅在迷悟之隔，本無有別。我們現在學佛，目的亦在求證此實相般若而已。乙、觀照般若，是觀察諸法事物的智慧，卽對於人生社會一切事物，加以觀察、分析、體驗而辨別邪正，去惡就善，是屬於修行的智慧，與前屬於證悟的實相般若不同，彼屬於果，此屬於因，由修此因，才證彼果。智論說：『從初發心求一切種智，於其中間，知諸法實相慧，是名般若』。這『知諸法實相慧』的大乘空慧，就是觀照般若，是由大悲方便而助成的，悲與智和合的般若，既非凡夫利害參半的俗慧，亦非外